



您的位置：首页 - 最新观点

杨涛：影响金融全球化的因素(10月28日)

文章作者：

一、经济因素

实体经济的全球融合趋势，是金融全球化最根本的动因。进入20世纪后期，生产的国际化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无论是在劳动力、原材料、制造过程、产品销售等生产的各方面，世界各国的市场边界都开始变得模糊，并表现出市场信号的收敛性。与实体经济相适应，虚拟经济也逐渐在世界范围内重新组合和扩展，资本的国际流动不仅为了满足实体经济的需要，而且创造出更多的虚拟金融要素的市场。具体来看，影响金融全球化的经济因素表现在三个方面。

第一，世界贸易的持续增长。2002年以来，世界贸易开始逐渐恢复活力，2002年全球货物贸易量增幅比全球产出增长率高出1个百分点，显现出世界贸易增长速度已经超过了世界经济增长速度。应该说，全球贸易的增长使得越来越多的国家参与到全球性大市场中，为金融全球化奠定了坚实的经济基础。

第二，经济结构的优化升级。经济结构的调整和优化已成为21世纪全球经济发展的核心环节。随着各国经济运行中宏观微观主体的不断完善，以及经济体系中用于控制和交易的媒介手段的日趋现代化，各国经济的发展都对经济结构，尤其是产业结构的调整表现出强烈的路径依赖性。随着经济全球化和国际产业化的兴起，国际性产业重组已经波及到每个工业化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到20世纪中后期，传统工业经济在主要发达国家处于衰落状态，相关产业不断向发展中国家转移，由此带来了产业资本在国际范围内的重新整合。

第三，生产要素的国际流动。随着贸易与生产的全球化，国际范围内的分工与合作不断展开，经济要素的国际流动存在数量和质量两个方面，这两方面分别由全球化和高科技化两条主线来完成。其中全球化反映的是量的重新配置，包括经济资源大规模跨国流动、产业资本大规模跨国投资、强势企业大规模跨国联合等；而高科技化则反映质的重新配置，包括国际范围内新兴产业的崛起和传统产业的高技术改革。就物质要素来看，一国所控制的经济资源向海外转移，将降低无法在国际间进行转移的生产要素（劳动和土地）的报酬，而引起其他可以在国际间流动的生产要素（资本等）向国外转移，这就会通过福利水平的改变进而影响一国的全球化政策。此外，劳动力要素的国际流动也是全球化条件下不可阻挡的趋势，这些都共同促进了金融要素全球化的形成。

二、政治因素

第一，政治格局改变，使得金融全球化成为可能。在冷战结束后，国际政治格局改变使得真正意义上的金融全球化变得可能，这有几个方面的内涵。一是从直观上看，大批前东方阵营或间接受其影响的国家，都加入到市场化金融运作体系中来，使得金融合作的基础终于扩大到所有国家。二是冷战之后世界进入多级化发展时期，考虑到金融全球化的最终目标是应当使世界各国都相对获益，因此与两极格局相比，政治格局多样化总是更有利于这一目标的实现。三是随着和平与发展成为世界政治协调的主题，相对更多的资源不再浪费于政治对抗，而是用于各国社会福利改进和可持续发展，国际经济竞争在国际社会中成为主导，这就为经济全球化、金融全球化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第二，国家的利益驱动是金融全球化的政治基础。从政治角度来看，一国政府是否积极参与金融全球化进程，首要考虑的是能否从中获益。就金融全球化不断演进的过程来看，发达国家始终是作为主要的推动者和倡导者。甚至可以说，二战以后，美国一直领导着国际金融一体化的进程。对此，有两个基本的判断可以明确，一是以美国为代表的发达国家政府之所以努力推动国际金融开放，不仅因为它们能在其中获得相对于发展中国家更多的比较利益，而是因为它们想通过这一体系而获得更多政治影响力。二是虽然发展中国家的金融开放并非是发达国家所强迫的，但在80年代后期，发达国家所做出的国内外金融决策，都直接影响到新兴工业国家的金融开放步骤，并在某种程度上暗示了这是它们唯一的选择。

第三，国家的安全考虑直接影响金融全球化的边界。伴随着金融开放而来的越来越多的危机和动荡，使得更多国家开始认识到金融全球化中的国家安全的重要性。由于市场体系和经济基础的不完善，与发达国家相比，发展中国家在这类危机中往往会遭受更大的损失。通常有两种不同的选择会影响到国际金融发展前景。一是减慢开放的速度、停止金融深化的进程，这是与全球金融发展趋势相悖的，但却是目前部分发展中国家的理性选择。二是强化区域金融合作，扩大共同抵御国际金融风险的能力。这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货币联盟和区域金融一体化的发展，并成为金融全球化的组成部分。

三、制度因素

第一，市场与政府关系的变革，形成了金融全球化的制度影响因素。经济全球化和金融全球化，从根本上来说都体现了市场与政府的关系这一项经济运行中永远的主题。从特定角度看，金融自由化的实质就是市场与政府关系的重新定位过程。具体可以从两方面来看，一是金融自由化过程实质上反映了政府由金融市场管制向金融市场监管的转变。二是金融全球化暗含了政府的金融主权部分被削弱，这使得制度性因素也可能成为金融开放的阻碍。一国无论是加快对外金融开放，还是试图加入金融共同体，都会对其金融主权产生深远的影响。由于制度的变革背后隐含着利益集团的博弈和路径依赖性，因此金融全球化能否最终消除各国金融市场的边界还令人质疑。

第二，制度的外部效应，诱发了金融深化的国际进程。就国际范围来看，金融自由化的制度变革，可以在两方面诱发金融深化的国际进程。一方面，发达国家的金融政策选择，经常会对发展中国家政府产生较强的外部示范作用。另一方面，由于国际竞争日趋激烈，在具有同等竞争地位的发达国家之间，或者发展中国家之间，一国制度变革的外部效应也是明显的。一国通过促进金融深化而增强金融主体和金融市场活力，常常会带来财政能力的改善、经济结构的优化、国际竞争力的增强。在这种情况下，与该国有竞争性的国家就面临了新的问题，即其维持金融抑制状况的机会成本就增加，可能会超过国内原有制度均衡下的总收益。这样，该国内部就会产生同时推进金融深化而保持国际竞争地位的动力。如上所述的两方面，都形成了目前国际范围内金融深化趋势的动因。

文章出处：《中国社会科学院院报》

转载务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

IFB
中国博士论坛

中国社会科学院
保险与经济研究中心

IFB
IFB外商投资中心

IFB
IFB基金研究与评价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编：100732 电话：010-65136039 传真：010-65138307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